

上海市总工会文件

沪工总基〔2019〕24号

关于授予“打好河道整治攻坚战，全面提升上海城乡水环境”劳动竞赛先进集体和个人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的决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上海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城乡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市总工会和市水务局联合开展“打好河道整治攻坚战，全面提升上海城乡水环境”劳动竞赛，组织动员广大职工为上海水生态文明建设岗位建功。

在竞赛活动中，全市参与河道综合整治的管理、执法、咨询、规划、设计、施工、监理、养护等单位近 1500 个，参赛职工近 12 万。在相关单位和广大职工的共同努力下，

通过加强水岸联动、市区联动、区区联动、部门联动，形成整治合力，实现了本市“中小河道全面消除黑臭，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的工作目标。在此过程中，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根据《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奖章）、工人先锋号评选管理办法》（沪工总经〔2015〕218号），上海市总工会决定，授予闵行区水务局、徐汇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上海市排水管理处等3家单位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孙伟锋、陆晓峰、宋伟、戴勇华等4位同志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金山区水利管理所河道管理科、崇明区水务局河长制办公室、长宁区河道管理所建设管理科、上海市水务局水资源处（河长制工作处）等4个科室上海市工人先锋号。

希望受到表彰的集体和个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本市城乡水环境的稳步提升做出新的贡献。希望全市广大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为上海建设生态之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和卓越的全球城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此件发至各区局（产业）工会）

上海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2月28日印发